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592 号

立信
(特
文
附件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附件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止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1-2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I10592号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2023年7月7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



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3年8月15日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 专项说明

(截止 2023 年 7 月 7 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规定，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8 号”《关于同意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0,000.00 股，发行价格 20.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0,045,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相关的费用人民币 96,947,169.66 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3,097,830.34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566 号《验资报告》。

二、 发行费用情况

发行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类别	金额（含增值税）（元）
保荐及承销费	65,40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	18,020,000.00
律师费	7,716,8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4,940,0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870,369.66
合计	96,947,169.66

说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公司向境外单位销售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专业技术服务的跨境应税行为免征增值税。上述发行费用中的增值税不可抵扣。



三、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6,229,250.00 元（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发行费用金额 (含增值税)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含增值税)
保荐及承销费	65,400,000.00	5,25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	18,020,000.00	8,699,700.00
律师费	7,716,800.00	1,590,0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4,940,0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870,369.66	689,550.00
合计	96,947,169.66	16,229,250.00

四、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含增值税)	本次置换金额 (含增值税)
保荐及承销费	5,250,000.00	5,25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	8,699,700.00	8,699,700.00
律师费	1,590,000.00	1,590,000.0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689,550.00	689,550.00
合计	16,229,250.00	16,229,250.00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资金共计 16,229,250.00 元。

五、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





姓名: 陈晶
 Full name: 陈晶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01-23
 Date of birth: 1977-01-23
 工作单位: 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广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60111770123006
 Identity card No.: 360111770123006

证书编号: 440300690907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690907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8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8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I LUOY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理由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31日
 转出人: 王名华
 深圳广信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31日
 转入人: 王名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者，变更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030069090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石瑶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4-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8319860404004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605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2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7 月 30 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石瑶
 31000006052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30002

(副本)



市场主体更多许可、变更、备案、信息、监管应用服务。扫描二维码，获取更多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4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允许的证券投资；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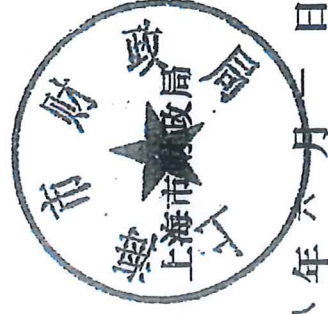


03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